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浙江高至源智能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	项目编号	ZJXH(ZW)-2408 133
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高至源智能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类别	定期检测
用人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崇福镇工业区中山东路 183 号 2 幢	联系人	王文平
评价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编制人	陈军	项目审核人	董琦敏
项目负责人	陈军	项目签发人	陈春红
现场调查人员	陈军, 金贤玉		
调查时间	2024-08-21	用人单位陪同人	王文平
检查范围	切割车间、机加工车间、水卷磨、激光切割车间、焊接打磨、装配包装车间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一氧化碳, 其他粉尘(金属)(总尘), 噪声,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 电焊烟尘(总尘), 紫外辐射, 臭氧,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按MnO2 计), 高温		
采样、检测人员	陈军, 蒋啸煜, 金贤玉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采样、检测时间	2024-08-22	用人单位陪同人	王文平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	《职业卫生名词术语》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T224-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且存在 8h/d 或 40h/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 80 dB（A）的作业。据检测结果显示，机加工车间折弯岗位的 8h/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A），水卷磨、激光切割车间上卷岗位、水磨砂岗位、烘干岗位、收卷岗位、激光切割岗位、冷压岗位、焊接装配岗位、超声波岗位、焊接打磨、装配包装车间超声波岗位、抛光岗位、包装岗位、机加工车间开槽岗位的 40h/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A），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3 个点、个体 0 个，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1-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7 个点、个体 0 个，其中有 2 个点不符合 GBZ 2.2-2007 的标准要求，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2-2007 的要求。		
报告时间	2024 年 09 月 04 日		
评审专家	无	评审时间	无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附：证明现场调查、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企业门口留影



切割车间剪板岗位



切割车间剪板线岗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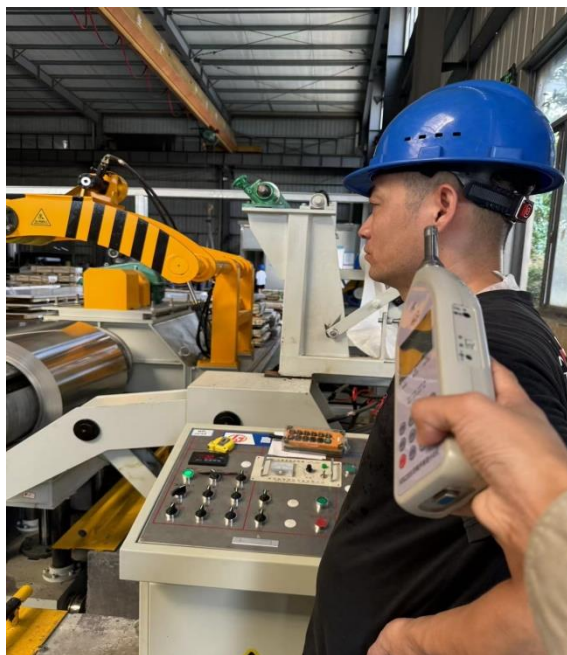
生效日期 2023-03-16



切割车间切料岗位



水卷磨、激光切割车间焊接岗位



水卷磨、激光切割车间上卷岗位



收卷岗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水卷磨、激光切割车间水磨砂岗位



激光切割岗位



机加工车间冲床岗位



机加工车间剪板岗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机加工车间开槽岗位

机加工车间折弯岗位